##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2年3月4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委员事发出。会议于2022年3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委员3人,实到委员3人。会议由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陈相奉先生主持,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经过与会监事充分讨论、认真审议,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## 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审计委员会发表以下审核意见:

公司本次购买股权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关联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上述关联交易尚须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,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;上述关联交易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股东大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。

审计委员会委员闫银柱先生作为关联董事,本次事项回避表决,由其他2名委员表决。

表决结果: 2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3月10日